公司代码:603399 公司简称:吉翔股份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李云卿、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江淑环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243,943,180.81	4,434,301,774.11	-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72,601,803.09	2,101,843,286.08	3.3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53,722.51	-16,255,665.99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34,173,300.78	468,838,287.04	7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42,120.30	1,442,552.22	2,814.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167,213.21	-807,578.9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8	0.08	增加1.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78	0.003	2,5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78	0.003	2,500.0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2,216,250.00	系转让所持宁波多酷基金份额产生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841,250.1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607.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17,096.96	
所得税影响额	-3,601,297.17	
合计	10,874,907.09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80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3,840,117	31.80	0	质押	149,686,054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3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3,516,410	9.79	0	无		未知
华信万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益6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2,001,590	9.51	0	无		未知
李云卿	25,401,400	4.65	22,500,000	质押	2,900,000	境内自然人
白锦娓	16,500,000	3.02	16,5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力斌	6,689,513	1.22	0	无		境内自然人
胡昊	5,054,920	0.92	0	未知	3,440,000	境内自然人
席晓唐	5,000,000	0.91	5,00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海万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14号私募投资基金	4,913,890	0.90	0	无		未知
张惠芬	4,207,148	0.77	0	未知	1,645,00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炬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3,840,117	人民币普通股		173,840,117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35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3,516,410	人民币普通股		53,516,410		
华信万达期货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聚宝益66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2,001,590	人民币普通股		52,001,590		
陈力斌	6,689,513	人民币普通股		6,689,513		
胡昊	5,054,920	人民币普通股		5,054,920		
上海万圆达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方圆-东方14号私募投资基金	4,913,890	人民币普通股		4,913,890		
张惠芬	4,207,148	人民币普通股		4,207,148		
王杰	3,880,501	人民币普通股		3,880,501		
盛玉华	3,224,964	人民币普通股		3,224,964		
陈同方	2,931,850	人民币普通股		2,931,8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相互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66,121,099.32	90,301,682.84	75,819,416.48	83.96	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783,182,268.17	506,505,462.77	276,676,805.40	54.62	主要系报告期内销售影视剧产品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8,813,351.82	58,236,911.40	-39,423,559.58	-67.70	主要系报告期留抵税额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50,000,000.00	400,000,000.00	-150,000,000.00	-37.50	主要系报告期内转让宁波多酷基金份额所致
应付票据	86,869,318.23	57,492,727.72	29,376,590.51	51.10	主要系报告期内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293,288,082.19	669,996,864.58	-376,708,782.39	-56.2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影视剧采购及制作款所致
预收款项	343,644,891.58	118,732,465.36	224,912,426.22	189.43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影视剧发行款项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70,693.94	5,111,047.55	-4,240,353.61	-82.96	主要系报告期内发放上一年度绩效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8,243,695.78	4,857,409.29	3,386,286.49	69.71	主要系报告期期末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较年初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956,846.61	13,119,143.67	-12,162,297.06	-92.71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控股股东部分借款的同时偿付利息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29,000,000.00	182,173,252.23	-153,173,252.23	-84.08	主要系报告期内偿还控股股东部分借款本金所致

(2)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834,173,300.78	468,838,287.04	365,335,013.74	77.92	主要系报告期较上年同期铝业及新增影视产品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741,785,694.70	424,568,590.51	317,217,104.19	74.72	主要系报告期较上年同期铝业及新增影视产品销售成本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3,536,736.05	5,218,999.47	-1,682,263.42	-32.23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值税的附加税减少
销售费用	2,304,185.79	3,322,703.89	-1,018,518.10	-30.65	主要系上年同期含有原子公司辽宁天桥新材的费用,处置后本报告期内相应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2,465,878.10	20,703,874.93	11,762,003.17	56.81	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分摊的股权激励费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3,284,870.23	-1,139,416.74	4,424,286.97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应收账款环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2,216,250.00		12,216,250.00	100.00	主要系报告期内转让所持宁波多酷基金份额所致
营业利润	50,663,372.60	3,168,317.03	47,495,055.57	1,499.06	主要系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实现销售收入的增加大于成本的增加,以及报告期确认投资收益的增加所致
利润总额	52,921,719.66	6,065,560.75	46,856,158.91	772.50	主要系报告期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1,042,631.76	6,014,561.00	5,028,070.76	83.60	主要系报告期内盈利增加所致
净利润	41,879,087.90	50,999.75	41,828,088.15	82,018.26	主要系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042,120.30	1,442,552.22	40,599,568.08	2,814.43	主要系报告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3)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53,722.51	-16,255,665.99	81,709,388.50	不适用	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上游钢铁行业转暖,经营资金周转较快,致使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69,732.86	-209,848,513.09	257,018,245.95	不适用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控股股东宁波炬泰借款,以及报告期内转让基金份额收到部分款项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95,155.23	154,607,929.09	-251,103,084.32	-162.41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控股股东宁波炬泰借款,以及报告期偿还其部分本金及利息所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1,483.66	-35,176.76	-286,306.90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外汇资产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云卿
日期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吉翔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1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于2018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23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2018年4月27日15时。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7人,会议由董事长李云卿先生主持。会议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3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2016年修订)》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公司制作完成《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控股子公司霍尔果斯贰零壹陆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贰零壹陆")目前业务经营存在资金需求,为确保贰零壹陆顺利开展业务经营,公司董事会同意由公司向贰零壹陆提供借款资金,总额5亿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3年,借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为准。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03399 证券简称:吉翔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2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提供借款对象:霍尔果斯贰零壹陆影视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贰零壹陆")

●借款金额:5亿元人民币

●借款期限:3年

●借款利率:利率为同期银行基准贷款利率

一、借款事项概述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翔股份"或"公司")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发展,满足其业务经营发展过程中的资金需求,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贰零壹陆提供总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3年,借款利率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银行基准贷款利率为准。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上述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司向控股子公司贰零壹陆提供借款,用于解决其所需资金,满足其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有利于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二、借款对象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霍尔果斯贰零壹陆影视传媒有限公司。

2、法定代表人:任双有

3、注册资本:2040.8163万元人民币

4、注册地址:新疆伊犁州霍尔果斯卡拉苏河欧陆经典小区1号楼1-110号

5、经营范围:制作、复制、发行: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影、电视剧;企业形象策划;经纪代理、剧目经纪、咨询服务;影视广告制作、代理、发布;国产影片发行;影视创意;版权交易;影视剧本创作、策划、编剧、交易;广告创意、广告策划、广告设计;会展服务(不含会展场馆建设);制作、发行专题片、电视综艺;影视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文化艺术交流策划咨询;影视衍生产品开发;知识产权代理、转让、登记、鉴定、检索、评估、认证、咨询服务;文艺演出;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并开展边境小额贸易。

6、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吉翔股份	1040.8163	51%
任双有	1000	49%
合计	2040.8163	100%

7、主要财务指标: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霍尔果斯贰零壹陆影视传媒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18]005738号),贰零壹陆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数据为: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98,050,767.66	65,378,382.43
负债总额	285,937,494.04	67,404,978.80
净资产	12,113,273.62	-2,026,596.37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营业收入	27,172,956.93	0.00
净利润	4,135,245.37	-2,026,596.37

三、借款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全资子公司贰零壹陆提供借款,用于解决其所需资金,满足其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整体发展,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有利于降低公司整体财务费用,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公司本次提供借款的对象为公司控制的控股子公司,目前业务经营情况较好,公司能够对其业务经营和资金使用进行控制,公司本次提供借款的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

四、备查文件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

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锦州吉翔钼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4月28日

公司代码:600739 公司简称:辽宁成大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尚书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宁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朱昊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175,449,301.70	35,515,785,965.63	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163,281,787.83	20,044,218,413.34	0.70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203,603.18	-387,349,891.33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4,232,843,582.36	3,283,419,177.76	2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383,868.42	695,354,845.01	-78.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562,701.90	305,822,573.56	-55.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3.66	下降2.9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57	0.4546	-78.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57	0.4546	-78.95

注:上表中上年度末"总资产"以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与本报告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总额"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的年初余额不一致,具体原因详见重要事项3.5 其他说明。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7,689.0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37,711.0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575,881.45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8,240.5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0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20,878.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067,700.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529,242.25	
所得税影响额	-694,053.86	
合计	8,821,166.52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72,494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	169,889,039	11.11		无	0	国有法人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3,273,119	8.06		质押	121,273,1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76,485,490	5.00		质押	37,079,293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前海开源乐晟资产管理计划	74,999,969	4.90		无	0	其他
广州腾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00,000	4.45		无	0	其他
巨人投资有限公司	65,000,000	4.25	65,000,000	质押	65,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64,400,116	4.21		无	0	其他
富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50,000,000	3.27	50,000,000	无	0	境外法人
前海开源基金-建设银行-前海开源定增3号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00	3.27	50,000,000	无	0	其他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9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8,001,505	3.14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	169,889,039	人民币普通股		169,889,039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123,273,119	人民币普通股		123,273,119		
新华联控股有限公司	76,485,490	人民币普通股		76,485,490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前海开源乐晟资产管理计划	74,999,969	人民币普通股		74,999,969		
广州腾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8,000,0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8L-FH001沪	64,400,116	人民币普通股		64,400,116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陕国投·持盈98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8,001,505	人民币普通股		48,001,505		
广西荣拓装饰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6,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6,110,000		
创金合信基金-浦发银行-创金合信新活力1号分级型资产管理计划	14,49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494,000		
前海开源基金-民生银行-前海开源战略6号资产管理计划	11,934,340	人民币普通股		11,934,34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公司第一大股东辽宁成大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679,814,678.07	464,232,868.72	46.44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同比扩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794,743,560.57	427,146,480.03	86.06	主要系本期增加的委托理财
预收款项	280,353,029.33	156,269,911.64	79.40	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同比扩大所致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比上年同期增减(%)	
管理费用	149,039,230.21	100,097,783.21	48.89	主要系本期折旧费用同比增加
投资收益	260,229,419.44	815,654,579.39	-68.10	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影响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转让吉林成大弘晟能源有限公司股权事项

公司于2017年9月13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吉林成大弘晟能源有限公司全部股权评估结果的核准及股权转让的议案》,公司决定转让所持有的吉林成大弘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大弘晟")全部股权。根据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全部股权的评估,公司持有的成大弘晟全部股权价值为30,479.78万元。按照公司和国资部门有关要求,公司于2017年9月18日以30,479.78万元价格通过大连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截至目前,上述股权转让尚未成交。

2、关于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2017年,公司实施"新疆宝明技改工程"项目,通过提升页岩油产量,降低页岩油生产成本。目前,技改工程有序推进,进展比较顺利。公司计划下半年完成调试,正式投入生产。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其他说明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上述会计准则。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自2018年1月1日起变更会计政策,施行上述修订后的金融工具准则。对于持有的债务工具,广发证券根据其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和业务模式来确定分类,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权益投资、基金投资和其他投资,除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其它主要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根据该准则衔接规定,在施行日,企业应当按照本准则的规定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本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本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本准则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上述准则实施对广发证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期初数的影响金额为-133,004,104.71元,其中,留存收益的影响金额为474,642,910.27元,其他综合收益的影响金额为-607,647,014.98元。广发证券的上述调整对公司财务报告构成重大影响,因此公司按照对广发证券的持股比例,对本期报告的年初数进行了相应的调整,具体影响情况为:调减年初长期股权投资21,843,551.40元,调增年初未分配利润77,951,630.34元,调减年初其他综合收益99,795,181.74元。

公司名称	辽宁成大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尚书志
日期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0524 证券简称:岭南控股 公告编号:2018-016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竹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白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志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98,766,945.81	1,450,762,164.94	1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159,948.13	33,855,226.44	12.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840,223.66	29,090,907.98	30.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1,011,602.83	-26,614,483.32	-166.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7	0.063	-9.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7	0.063	-9.5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9%	3.07%	-1.5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59,064,850.50	4,438,045,993.45	-1.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584,247,614.37	2,548,806,362.90	1.3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07,589.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81,249.9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3,109.6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9,241.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7,827.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3,757.53	
合计	319,724.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97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4.60%	298,903,902	256,353,378	-	-
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4.97%	100,301,686	0	-	-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93%	86,678,978	86,678,978	-	-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37%	22,563,177	22,563,177	-	-
广州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2%	13,537,906	13,537,906	-	-
广州岭南集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88%	12,599,000	12,599,000	-	-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其他	1.18%	7,928,482	0	-	-
广州流花宾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91%	6,106,240	6,106,240	-	-
利来金	境内自然人	0.22%	1,488,314	0	-	-
UBS AG	境外法人	0.21%	1,399,364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	100,301,686	人民币普通股		100,301,686		
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2,550,524	人民币普通股		42,550,524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二组合	7,928,482	人民币普通股		7,928,482		
利来金	1,488,314	人民币普通股		1,488,314		
UBS AG	1,399,364	人民币普通股		1,399,364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七组合	1,083,4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3,400		
郑烘	923,019	人民币普通股		923,019		
陈庆辉	893,000	人民币普通股		893,000		
陈彤宇	755,700	人民币普通股		755,700		
庄海英	734,000	人民币普通股		734,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广州市东方酒店集团有限公司为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州流花宾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未知有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内,股东利来金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1,488,314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数(元)	期初数(元)	增减变动(%)	变动原因
在建工程	44,535,767.09	30,294,212.88	47.01%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大酒店J座公寓装修项目尚未完工,因此影响在建工程新增1119万元。
开发支出	1,412,164.05	285,117.92	395.29%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州广之旅国际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广州易起行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新增B2B电子商务分销模式研究项目、B2C电子商务网站用户体验研究项目、易起行基于旅游大数据的建模与研究项目、旅游信息系统的系统化研究项目。
应付职工薪酬	86,201,925.24	123,338,632.43	-30.11%	报告期内,公司发放2017年度年终奖励金。
应付利息	1,